

延津县人民政府文件

延政〔2020〕24号

延津县人民政府 关于河南华电延津 2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征收土地启动公告

为实施延津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经研究，决定现就河南华电延津 2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征收土地涉及胙城乡东辛庄村村委会、西辛庄村村委会、后董固村村委会发布征收土地启动公告。

一、拟征收土地用途

拟作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（0.3317 公顷）项目建设用地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范围

拟征收地块一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66 号）四至范围：东至东辛庄村林地，西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南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北至东辛庄村林地。

拟征收地块二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67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东辛庄村林地，西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南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北
至东辛庄村林地。

拟征收地块三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68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东辛庄村林地，西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南至东辛庄村林地，北
至东辛庄村林地。

拟征收地块四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69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西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南至西辛庄村
未利用地，北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。

拟征收地块五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70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西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南至西辛庄村
未利用地，北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。

拟征收地块六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71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西辛庄村林地，西至西辛庄村林地，南至西辛庄村林地，北
至西辛庄村林地。

拟征收地块七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72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西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，南至西辛庄村
未利用地，北至西辛庄村未利用地。

拟征收地块八（勘测定界报告编号 2019-K373 号）四至范围：
东至后董固村耕地，西至后董固村耕地，南至后董固村耕地，北
至后董固村耕地。

以上拟征收地块的具体位置以勘测定界报告为准。

三、地类及面积

拟转用并征收东辛庄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0.1287 公顷，其中农用地 0.1287 公顷（林地）。

拟转用并征收西辛庄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0.0406 公顷，其中农用地 0.0406 公顷（林地），征收该村集体未利用地 0.1218 公顷，共计 0.1624 公顷。

拟转用并征收后董固村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0.0406 公顷，其中农用地 0.0406 公顷（耕地）。

以上拟征收地块的具体位置以勘测定界报告为准。

四、土地现状调查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后，县政府根据勘测定界报告组织胙城乡人民政府对东辛庄村村委会、西辛庄村村委会、后董固村村村委会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归属、种类、数量等现状进行调查、清点、确认、测绘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胙城乡人民政府已对拟征收土地进行了现场摄像，凡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地上附着物在实施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0年6月3日

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6月3日印发